

证券代码：833474

证券简称：利扬芯片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江
- 6.会议列席人员：张利平、徐杰锋、邓先学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张亦锋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

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董事长黄江提交的《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报告>及<2019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提请全体董事审议《2019 年度报告》及《2019 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提请全体董事审议《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起草了《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结合 2020 年经营计划，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布局，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起草了《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以来，一直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现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依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订《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的议

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激励机制，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促进公司业绩持续增长，在提升公司价值的同时为员工带来增值利益，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制定《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高管人员”）薪酬管理体系，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职责权利相匹配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对《〈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应章节进行优化并修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予以汇报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现聘任周茂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更真实全面完整的准确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现提交编制后的《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预计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具体以股东大会通知为准），股东大会将审议的议案如下：

1. 《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9 年度报告〉及〈2019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0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2019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的议案》
9. 《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报告〉议案》
13.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利扬芯片测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0 日